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樂颯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66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1份 (16405651_110306607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09-110年學科術語
客家語編譯工作」教案實作研習工作坊，請貴校鼓勵相關
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0年7月2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000976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利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之推動，並落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之精神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特進行國民中小學階段8大領域學科術語之客家語編譯工作，以提供教學者及大眾進行跨領域教學之用。
- 三、旨揭研習工作坊將於110年8月14日(星期六)、8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，全程以線上方式進行。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MW24KLpJEeGshzTm6>。
- 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懷生國中 11007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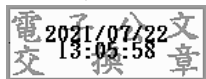


OEAA1106004843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李小姐，電話：03-4227151轉分機33449，或電子信箱：109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